



正修科技大學

Cheng Shiu University

11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生單獨招生入學 錄取生報到注意事項

恭喜您透過運動績優獨招，錄取本校就讀，謹代表全校師生竭誠歡迎您加入正修大家庭。請詳閱下列注意事項，並配合完成：

一、正取生可採用郵寄方式或到校現場辦理報到。請於 115 年 6 月 11 日(四)前，將報到應繳交資料以郵寄(以郵戳為憑)方式寄至本校，或親送至招生處(體育中心1樓)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以自動放棄錄取資格，本校將通知備取生遞補報到，考生不得異議。

二、報到應繳交資料如下：

- (1) 高中(職)畢業證書正本或高一至高三歷年成績單正本。
- (2) 2吋相片 2 張(背面註明姓名、系別)。
- (3)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 1 份(分開印)。
- (4) 正修科技大學【新生基本資料表】(如附件一)。
- (5)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如附件二)。
- (6) 請備齊以上資料後放入 B4 信封，回件封面(如附件三)。

請將上列資料依序裝入 B4 信封中，以郵寄或親送至本校綜合大樓 3 樓招生處

三、如正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請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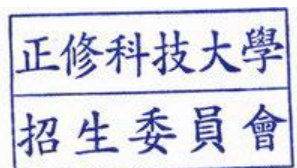
五、如有正取生放棄資格時，本校將依備取名次以電話聯絡備取生遞補報到，聯絡電話如有變動者請洽本校招生處更改，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六、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時間為 115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 12:00 止。

七、註冊繳費單及註冊須知教務處將另行通知。

八、聯絡方式：

1. 本校地址：83347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
2. 洽詢電話：專線：(07)7310203 傳真：(07)7310213
3. 洽詢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16:00



正修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敬啟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3 日

正修科技大學 新生基本資料表

附件一

20200617-1091

新生學號 ^(註1)			入學年月	115年 9 月	部別	■日間部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註2) (必填：與護照相同)			
科系名稱			組別 (無分組免填)		班級 ^(註1)	一 年 班	
入學學制	■四技						
身分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							
出生年月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出生地				護照號碼 (境外學生填寫)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1		行動電話2		
學生e-mail				服役記錄	☐ 免役 ☐ 未服役 ☐ 退伍年_____		
戶籍地 (包括鄉、里)	郵遞區號 □□□□□□	縣市 路街	鄉鎮市區 巷	村里 弄	鄰 號	樓	
通訊地址 (包括鄉、里)	☐ 同戶籍 郵遞區號 □□□□□□	縣市 路街	鄉鎮市區 巷	村里 弄	鄰 號	樓	
家長/ 法定代理人/ 監護人	姓名		行動電話		教育程度		
	關係		e-mail		職業		
身份別	☒ 00一般生 ☐ 02運動績優生 ☐ 03轉學生 ☐ 04僑生(僑居地)：_____ ☐ 05外籍生，國籍：_____ ☐ 08離島保送生 ☐ 10退伍軍人 ☐ 12大陸地區來台學生 ☐ 16新住民，國籍：_____ ☐ 01原住民，名稱：_____所屬原鄉(原住民地區)：_____ 族語能力(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之族語別及方言別)：_____						
入學 管道	■17運動績優單招						
入學 學歷	原學校 (全銜)		原科系所名稱		☐ 畢業，證書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結業，證書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原學制	☐ 國中 ☐ 高中 ☐ 高職 ☐ 二專 ☐ 五專 ☐ 二技 ☐ 四技 ☐ 大學 ☐ 碩士		☐ 肄業，____年____月起 至____年____月止 ☐ 同等學力，取得證明____年____月(需檢附證明影本)			
茲聲明本申資料表所填資料，所附證件及照片俱確實無訛，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新生簽名：_____ 日期：_____			

新生報到繳交：本表、畢業證書正本、二吋相片2張、身分證正反影本1份(分開影印)及詳閱背面個資聲明後簽名

(註1) 新生學號與班級：尚未公佈編班前，暫時可不用填寫。

(註2) 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外交部網站) <https://bit.ly/2V9orit>



正修科技大學新生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

附件二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請詳細閱讀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資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所為以下「新生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一、告知聲明

(一) 蒐集個資之機關：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

(二) 蒐集個資之目的：

- 1.就學關係事項(含校務行政、教務、學務、總務及圖書館服務)
- 2.教育訓練行政
- 3.提供註冊、學籍、成績、選課相關證明之資(通)訊服務
- 4.教育相關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 5.學生學籍及修業(含畢、肄業生)資料管理
- 6.獎懲、輔導作業
- 7.學術研究及調查、統計與分析
- 8.學生證等學籍、成績文件證明處理
- 9.學雜費及各項費用繳納
- 10.辦理健康檢查及保險相關事項
- 11.工讀生、志工管理、款項提撥
- 12.證照獎勵、競賽獎勵、學分折抵、獎助學金、服務學習金遴選、補助作業(須提供佐證資料如檢定證明、能力證照、經濟情況、健康紀錄等)
- 13.校外實習、活動、競賽報名作業、技職風雲榜提報
- 14.其他完成學生輔導、校友流向追蹤調查必要工作之目的
- 15.其他依教育部等政府機關所要求辦理之事項

(三) 蒐集個資之來源：

- 1.透過考生報名參加本校獨立招生考試或各類聯合招生委員會提供考生個人資料。
- 2.透過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提供當年錄取生個人資料。
- 3.透過新生親送、郵遞或網路報名而取得新生個人資料。
- 4.學生在學期間因應學籍、成績、課務、輔導等需求提出之各類書面申請表件。

(四) 蒐集個資之類別：

- 1.辨識個人者(C001)、辨識財務者(C002)、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之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家庭其他成員細節(C023)之監護人或緊急連絡人等、移民情形(C033)之護照、居留證明文件、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技術(C052)、保險細節(C088)、健康紀錄(C111)等。
- 2.前項各款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金融帳戶、籍貫、族裔、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件地址、聯絡資訊、家庭狀況、兵役、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方式、健康檢查紀錄等。

(五) 利用個資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期間：

- (1) 學生(含畢、結業生)之學籍(含學期成績)資料永久保存，並將於上述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內為利用。
- (2) 考生個人資料及相關試務(含成績)資料，除法令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錄取後學生資料將依本校學則以及相關規定利用與保存。

2.地區：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學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3.對象：教育部或其他法定主管機關、合作金融機構、醫療院所、保險公司、產學合作機關或學生實習廠商及其他為達前述蒐集個資目的所需利用個資之機關。

4.方式：

- (1) 學生在學期間之課務、成績、學籍、輔導作業、學期成績及預警資訊等資料之發送通知；學生及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之聯絡。
- (2) 學生畢(結)業離校後之流向追蹤輔導及邀請畢業校友參與學校辦理之學術、聯誼活動等。
- (3) 教育部或其授權之評鑑機構基於教育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等目的所進行的調查訪視之必要方式。
- (4) 其他為達前述蒐集個資目的所需之必要方式。

(六) 當事人權利：您得針對個人資料行使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請求刪除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當事人權利，除依法令規定外，本校不會拒絕。行使方式請洽教務處註冊及課務組。

(七) 學生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之個人資料，本校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將導致學籍資料不完整、緊急事件無法聯繫、學期成績無法送達等情況。

(八) 學生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教務處註冊及課務組辦理更正。

(九) 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十) 針對未成年之學生，本校各項通知(如註冊、成績、預警、獎懲、缺曠課、學籍資料異動、選課、修業證明等)之被通知人為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監護人，學生父母或監護人亦可進行查詢。若您成年後擬申請變更被通知人為您本人或僅限本人進行查詢，請向教務處註冊及課務組提出申請。

(十一) 本校有權修訂本告知聲明，並將於修訂後以言詞、書面、電話、簡訊、電子郵件、傳真、電子文件或網站公告等方式向您告知。本人已確實閱讀並瞭解上述告知聲明

系(科)：_____學號：_____簽名：_____

二、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如您同意本校為提供學生證結合一卡通記名式票證之功能，將您的姓名、身分證號、生日、聯絡方式、學號、班級等個人資料提供予「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詳情：<https://www.i-pass.com.tw/Miss> (註：如您不同意則將無法取得記名式票證功能的學生證)

同意請於此處簽名：_____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5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報到繳交資料回件信封

寄件人：

錄取系別：

寄件人地址：

掛 號

收件人：83347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

正修科技大學

招生處 收

應繳資料：(1)高中(職)畢業證書正本 (2)二吋相片 2 張(背面註明科別、姓名) (3)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 1 份
(4)新生基本資料表【附件二】 (5)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暨同意書【附件三】

※再次提醒您請於 115 年 6 月 11 日(四)前，以親送或郵寄方式將以上應繳資料繳至招生處(體育中心一樓)

正修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生單獨招生入學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 取 系 組	
准 考 證 號 碼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正修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生單獨招生入學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 致
正修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法定代理人： (簽章)
電話：()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前，以傳真（07）731-021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731-0203 確認。



正修科技大學 校園地圖

Campus Map | Cheng Shiu University



- 1 學校正門
- 2 A.B棟停車場
- 3 綜合大樓
- 4 體育室
- 5 幼兒園
- 6 電子工程館
- 7 土木工程館
- 8 化學工程館
- 9 學生活動中心
- 10 工業工程與管理館
- 11 人文大樓
- 13 機械工程館
- 14 機電工場
- 15 圖書科技大樓
- 16 電機工程館
- 17 南校區教學大樓
- 18 管理學院大樓
- 19 正修宿舍
- 20 天橋
- 21 籃球場、網球場
- 22 幼兒保育館
- 23 超微量實驗室
- 25 學校側門
- 26 數位建築創意工坊
- 27 生活創意大樓
- 28 綜合立體專業教室 (時尚)
- 29 產學共榮園區大樓